

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108 學年度臺北市公私立國民中學綜合活動領域增能專修研習班實施計畫

一、研習依據：

- (一) 本中心 109 年度行事曆辦理。
- (二) 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國中綜合活動領域輔導小組 108 學年度輔導工作計畫。

二、研習目標：

- (一) 強化本市所屬國民中學綜合領域教師專業知能，吸取新知。
- (二) 培訓本市綜合活動領域教師，做為推廣與實踐教育政策窗口。
- (三) 建立綜合活動學習領域教材教法資源共享平台。

三、研習對象：本市公私立各國中 108 學年度綜合活動領域老師，每校 1 名為原則。

四、研習人數：30 人。

五、研習日期：109 年 4 月 30 日（星期四）。

六、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09 年 4 月 21 日（星期二）止。

七、研習地點：臺北市立明德國民中學(臺北市北投區明德路 50 號)。

八、研習課程：(課程講座若有更動以網路公佈為準)

日期	時間	課程名稱	講座
4 月 30 日 (星期四)	8:30-8:50	報到	綜合領域輔導團
	8:50-9:00	場地介紹及研習規則說明	
	9:00-12:00	智慧國際-VR 融入教學	臺北市富安國小 高德祥組長

九、研習方式：講授、經驗分享。

十、報名方式：

- (一) 請於報名截止日前逕行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站(<http://insc.tp.edu.tw>)報名，並列印報名表經行政程序核准後，再由貴機關(學校)研習承辦人進入系統辦理薦派報名。
- (二) 本研習於報名截止後 3 日內公布研習名單(以各研習員於教師在職研習網中登錄之電子郵件信箱通知)，請自行列印研習通知並準時參加研習。

十一、注意事項：

- (一) 本研習依照報名順序優先錄取(學校需在報名截止日前完成薦派報名作業)，如報名踴躍而致額滿，本中心得提前截止報名，並於截止後 3 日內公布研習名單(以各研習員於教師在職研習網中登錄之電子郵件信箱通知)。
- (二) 為尊重講座及研習同儕，參與研習請務必準時，以免影響課程進行。遲到或早退超過 20 分鐘以上者須請假 1 小時。另本中心不接受「現場報名」，以免影響講義、餐食等行政作業，敬請配合。

(三) 完成報名程序之研習員，倘因特殊緊急事件無法參加者，請於研習前 3 日於本市教師在職研習網最新公告中瀏覽下載，填寫「取消研習」表單，完成校內核章後，掃描或傳真到承辦人電子信箱中，依據辦理取消研習作業，逾期仍以無故缺席登計。

(四) 為珍惜教育資源，經報名錄取人員不得無故缺席，如無故不出席亦未請假累計達三次者，將於「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系統上暫停該員報名本中心各研習班之權利三個月。

(五) 為落實新型冠狀病毒感染肺炎防疫，若有發燒、呼吸道症狀（咳嗽、喉嚨痛、打噴嚏）等症狀，請勿到訓並主動聯繫告知。

十二、研習時數：全程參與者每期核發 3 小時研習時數；請假時數超過研習總時數之五分之一(1 小時)者，不給予研習時數。研習結束後，本中心將彙整研習員請假紀錄函送至研習員所屬學校，依權責列入差假登記之參考。

十三、聯絡方式：吳麗琦組員，(聯繫電話)2861-6942 轉 218，

(傳真)2861-6702，(電子信箱)lia2003lia@yahoo.com.tw

十四、研習經費：由本中心研習經費項下支應，覈實核銷。

十五、其他：研習計畫陳奉本中心主任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